

梅州市旅游局

梅字旅报[2017]2号

2017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梅州市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今年以来，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依法行政办的业务指导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法治旅游”建设贯穿到旅游中心工作之中，重点完善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和清理、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强依法行政制度建设、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政务信息公开等各项工作，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加快建设法治梅州，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工作

（一）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建设。一是制定了依法行政各项制度。出台了《重大行政决策规则和程序》、《重大行政决策听证目录制度》等制度，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起草、论证与评估、听取公众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审议等程序，同时，借助法律专家的专业知识优势，协助指导我局法律事务办理，切实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地做出行政决策。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和清理。坚持对本部门下发和代市政府、政府办草拟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前置审核，2017年我局共有2份规范性文件报送市政府法制局备案审查，均未出现与上位法或上级规范性文件相抵触情况。同时，根据梅市府函[2017]69号和梅市法制函[2017]49号文件精神，我局对1988年至2016年度市政府文件和本部门文件进行了

认真清理，无拟失效、拟保留、修改的本部门文件，清理拟废止部门文件 2 份。三是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结合当前省、市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我局结合我市旅游市场情况制定了“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方案，建立了一清单两库并上传至梅州市商事主体综合信息管理平台，2017 年底前，市场监管检查逐步实现双随机一公开，按要求执法检查事项达到 70%以上，跨部门联合抽查按照市商改办要求有步骤开展。

（二）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做到亮证执法、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行政执法职责，行政执法行为做到有法可依，事实清楚，程序合法，处罚得当，确保无诉讼情况发生。二是健全执法监督体系。制定《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行）》，明确在做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前需经法制审核，做到执法监督关口前移，确保重大行政执法行为公正、公平、合法、适当。三是开展旅游市场执法检查。今年先后组织开展旅游市场执法检查约 305 场次，出动执法人员约 765 人次（其中联合检查 15 场次，市局参加近 40 场次、80 多人次），组织检查 A 级景区 65 家次，旅行社及分支机构 268 家次，旅游购物场所 3 家，团队 60 多个，导游 60 多名，旅游合同 1000 多份。对个别旅行社和营业部旅游合同签订和档案归档不规范等问题进行了指导规范，对检查中发现的涉嫌无证违规经营、虚假旅游信息广告和超范围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提出整改意见并落实整改。经检查，大部分企业和从业人员能按照法律法规，守法规范经营，未发现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全市旅游市场秩序总体良好。

（三）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体系。一是调整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指定专门科室和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梅州旅游网、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等网站为平台，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向公众公开政务信息、办事指南、业务专题等，设立了局长信箱、企业建言、网上调查、依申请公开等网络问政平台，拓宽群众反映诉求的渠道，收集群众的意见、建议并及时给予办理和答复。二是实行阳光政务，大力推行政务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充分发挥网络作用，做到“一切向社会公开、一切让社会监督、一切由社会评判”，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在局网站首页设立“政务公开”和“办事指南”等栏目，内容丰富多彩，便于人民群众了解旅游工作相关政策法规、日常工作动态，还可以通过网络平台办理相关业务。三是做好旅游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等工作，使我局的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按规定于每年3月31日前公布本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此外，还通过简报、报纸、微信等媒体向公众公开我局有关信息。

（四）妥善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全面落实12345全市统一的旅游投诉电话和12301全国旅游投诉系统，通过“电话、网络、信函、来访”等投诉渠道，收到旅游咨询投诉反映共9宗（投诉旅行社6宗、景区3宗），办结率和满意率100%，未收到重大服务质量投诉。旅游投诉情况在旅游局官方网站上公布。回复梅州民声、书记市长信箱申诉咨询建议等3封，及时处理率100%。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一是我局把办理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的监督，全年共办理了“关于进一步加大全域旅游扶持力度的建议”等人

大代表建议 4 件，办理“关于促进古镇古村保护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梅江韩江绿色健康文化旅游产业带建设的建议”等政协提案 23 件，均在规定时限内答复。二是向社会公布了旅游投诉举报电话、通讯地址及邮箱，针对群众关注关心的热点问题及时通过局门户网站、电视媒体等途径答复，满意率达 100%。

（六）加强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以提升干部法律素养、提高领导干部及公务员的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为目标，认真抓好学法工作。一是深化领导干部法制学习教育，把依法行政方面的法律法规和上级最新指示精神纳入领导干部学习计划，开展领导班子成员的法律知识专题培训，努力强化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二是加大政府法制人员业务培训力度。我局法制机构人员参加了梅州市法制局举办的政府法制人员业务培训班学习，提升政府法制人员业务素质 and 水平，适应新形势下政府法制工作的需要。

二、主要存在问题与不足

一年来，虽然我局在依法治市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与差距：一是个别科室对建设法治政府的长期性和艰巨性认识不够，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研究还有一定的差距。二是行政执法规范性和制度性建设不够。近年来局机关虽完善了不少执法制度，但一些执法公开方面的制度建设还不够，有些制度也需随形势的发展及时进行修改更新。三是执法人员的整体法律素养还有待提升。行政执法监督力度还不够，执法能力和水平与监管形势的需要还有差距。

三、2018 年工作设想

今后，我局将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和要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全力推进依法治市工作，为加快梅州振兴发展作出应有的努力。重点抓好如下三个方面工作：

（一）完善行政决策机制，实现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进一步完善内部决策规则，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的职责行使行政决策权。建立健全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合法性评估、重大决策集体讨论和决策公开等制度，对决策过程进行控制。健全决策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按照“谁决策、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并落实决策责任制度。

（二）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效能。优化行政执法方式，坚持管理与服务并重，处置与疏导结合，加强行政执法、行政审批和司法的衔接互动；加强行政执法的监管，严格实施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文明执法、公正执法，做到执法依据、程序、内容、结果合法。

（三）加强法律培训和宣传，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加强领导干部的法律培训，增强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对行政审批和执法人员开展针对性的业务培训，增强依法行政和执法能力；运用好网络学法课堂，组织局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登录网络干部学院网页进行普法自学。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